



首页 > 信息公开 > 其他 > 通知公告

深圳市商务局关于2023年贸易型总部企业（第二批）延期受理的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3-09-08 14:30 来源：深圳市商务局 字号：【大 中 小】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更好引导符合条件企业积极申报贸易型总部企业，现决定将2023年贸易型总部企业（第二批）延期受理，具体如下：

- 一、网络填报时间：2023年8月21日-2023年9月29日18:00；
- 二、材料提交时间：2023年8月21日-2023年10月13日17:30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商务局

2023年9月7日



我的主页

智能推荐



营商环境
问卷调查

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隐私申明 版权保护 视频集锦

备案号：粤ICP备19022168号 网站标识：4403000060 公安备案号：44030402002937

主办单位：深圳市商务局 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投诉/咨询电话：12345、0755-88107023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

适老化
无障碍服务